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概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立群先生与山西长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长高”或“甲方”）于2020年9月7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王立群先生（以下简称“乙方”）将其持有的汉邦高科14,912,945股（约占标的公司总股份的5%）转让给山西长高。转让完成后，山西长高将持有公司14,912,9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王立群先生将持有公司46,042,695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15.44%，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引入外部投资者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目前该转让事项正在办理中。

二、签订《补充协议》情况

经双方协商一致，王立群先生与山西长高于2020年12月14日签订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原“股份转让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协议生效条件”删除。

第二条 将原“股份转让协议”第十条第1款修改为：各方同意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按印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三条 原“股份转让协议”的其余条款保持不变。

第四条 本协议一式捌份，双方各执壹份，其余由上市公司保存用于审批、变更登记等，所有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4日